

# 合 同

合同编号:

甲方: (采购人) 安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乙方: (供应商) 陕西立信交通事故痕迹物证司法鉴定所

甲、乙双方持招标采购服务之京城市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9月 18 日签发的安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安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  
支队 2023 年度痕迹物证类鉴定项目(二次)(采购人及项目名称)[项  
目编号: 安财竞谈-2023-36 ] 成交通知书, 根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  
补充澄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的内容, 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所指服务为此次竞争性谈判的服务, 包括(详细注明内容),  
合同总价款为 240000.00 元 (大写: 贰拾肆万元整 ).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不因人工、费用、材料和设备等价格的  
波动而影响合同价格。

二、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人员、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
2. 乙方应配置《司法鉴定机构仪器设备配置标准》中各类鉴定项目  
对应得必备仪器, 所使用的计量工具、机器设备需定期取得法定计量  
鉴定机构颁发的校准/检定证书。
3. 乙方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详细服务管理方案, 包括服务响应时间、  
服务机构设置情况、管理人员配备情况、应急方案。
4. 乙方需遵循报告时限要求, 即 1 日内接收委托, 2 日内完成检验,  
30 日内出具报告(若不能及时出具报告, 延伸时间, 拒绝接受委托,  
一次通报、两次扣除相应鉴定费用, 三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此合同,

乙方并承担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该违约金在甲方结算时扣除)。  
对于敏感案件或者死亡追刑的案件，会在委托书中注明，应无条件配  
合鉴定及时完成报告，应在办案单位委托方要求时限天数内快速准确  
出具报告，并且出具的鉴定意见必须公平、公正、明确。

5. 乙方需承诺提供本地化服务，在安阳当地设置固定的服务场所，并配备相应的设备设施(如现场提取设备、便携检测设备及必要的交通工具等)及相关检测人员。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必须指定专门负责人与采购人联系。
6. 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相关技术人员的业务监督，同时承诺《公安机关鉴规则》第 18 条实施后，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
7. 若发现乙方超过时限 3 次以上、不按照约定时间达到检验 3 次以上不接受甲方监管等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一旦发现乙方有主观原因导致错鉴一次、非主观原因错鉴 3 次，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退还该案鉴定费用。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乙方所出具的检验鉴定意见书如被人民法院质证无效，造成案件无法办理而引起的后果由乙方承担，本合同终止，并退还已支付的鉴定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乙方必须对所涉及的公安工作秘密、业务需求、协议、系统设计、技术成果等以及鉴定当中涉及公民信息，车辆信息，公安监控等涉及警务信息等内容和相关事务保密。并严格遵守保密法规和采购人的工作要求。
10. 服务内容明细中鉴定项目为主要常见鉴定服务项目。若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生属于业务范围的其他鉴定项目，其收费标准须按国家规

定的收费标准收费，并报经甲方同意。

11. 甲方应给予乙方必要的工作协助，规范委托程序，共同做好痕迹类检验鉴定工作。

#### 12、不可抗力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就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相关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如出现变化或修改，致使合同的约定与其不一致的，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自动遵从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而调整。如调整过大，致使一方的权利义务显著不公平时，视为不可抗力情形，双方均有权提出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

2) 如双方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3)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是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三、服务时间、地点、方式：

服务时间：2023年9月25日至2024年9月24日

服务地点：安阳市

服务方式：乙方依据甲方委托书委托的项目和内容要求受理检验鉴定业务，及时组织现场勘验，并在约定时间内出具合法的鉴定意见书。

#### 四、验收程序和要求

1、验收时间：项目具备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工作组负责验收。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服务类项目，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

2、验收工作组：合同履约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

直接参与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主要负责人不得作为验收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政府采购合同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含 10 万元）的项目，原则上可以不邀请评审专家参加，组织方成立验收小组自行验收。自行验收时，验收小组应仔细对照采购文件及合同，对标的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型号等参数逐一核对，并编制验收报告。组织方认为不能独立完成验收任务的，可以邀请评审专家参与验收。

2.2、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下的（含 50 万元）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不少于三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验收工作组应由采购人领导牵头，财务、审计、监察、资产管理、技术等部门人员参与，成员不少于五人。验收工作原则上应当邀请采购评审专家参加验收；大型、复杂或者技术性很强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采购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专业检测机构进行验收。

3、验收时，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时需要进行破坏性试验的，供应商

应进行充分的配合并提供备品备件。

4、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采购人及专家等出具验收报告（自行验收的，由采购人出具），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5、验收中发现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或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违反合同约定的，验收人员应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五、履约保证金：\_\_\_\_\_ / \_\_\_\_\_。

六、付款程序：乙方需持从“安阳市政府采购网”登录系统下载本项目带水印的《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和《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申报表》，以及《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和发票等，作为付款依据，报安阳市会计核算中心审核确认后，按季度分期付款。

七、合同遵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

八、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 对乙方给予必要的协助。
- (2) 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 (3)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回扣”、“礼品”，或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 (4) 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违反相关法规的向相关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 验收合格前，对货物和人员的安全负责，应采取安全措施，确保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货物验收合格前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4)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5) 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送礼、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对甲方索要回扣、礼品等违规行为，向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及相关执法机关举报。

(6) 鉴定当中涉及公民信息，车辆信息，以及公安监控等涉及警务信息，乙方应签署保密承诺书。

(7)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款项的，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款项总额 $\_\_\%$ 的违约金。

2、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付相关款项。

3、乙方逾期，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 $\_\_\%$ 赔偿费。

十、《采购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当事人没有订立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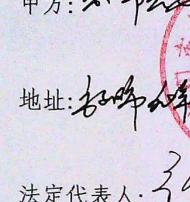
裁协议或者仲裁协议无效的，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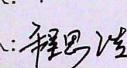
甲方要在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登陆安阳市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并公告。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71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637291050

电话：029-8111969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五路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915011580000034138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安阳市